

通城县发展和改革局2024年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编码	主管部门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抽查主体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内容	抽查方式	备注
1	42122200000001135 610901000002000	县发改局	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情况的监督管理	<p>【规范性文件】1. 《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中发〔2016〕18号）；</p> <p>2. 《湖北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2017年2月20日）：第二条第三款“强化事中事后监管”、第三条第七款“规范政府投资审批”和第八款“加强政府投资监管”等；</p> <p>3. 国务院《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令2016年第673号：第十六条核准机关、备案机关以及依法对项目负有监督管理职责的其他有关部门应当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落实监管责任，采取在线监测、现场核查等方式，加强对项目实施的监督检查。</p>	县发改局	项目单位 (县级审批)	10%	2次/年	1. 是否依法依规办理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 2. 是否依法依规开展项目投资建设。	在线监测、现场核查、书面检查等	